

漯河市教育局

漯教基研〔2021〕66号

漯河市教育局 关于印发《漯河市中小学教学教研常规管理 指导意见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县区教育局、市教育局直属分局、市直各中小学校：

为推进学校教学教研工作的规范化、科学化，实现学校管理由粗放型向精细化转变，切实提高学校管理水平，根据《河南省普通中小学管理基本规范（试行）》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市教育局制定了《漯河市中小学教学教研常规管理指导意见（试行）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各自实际，认真组织学习研讨，结合本单位实际，制订本单位的管理办法，以指导本单位的教学教研工作，

从而促进我市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。

2021年5月17日

漯河市中小学教学教研常规管理 指导意见（试行）

一、计划制定基本要求

教学教研计划主要包括学校教学工作计划、教研组工作计划、备课组工作计划、个人教学计划等。

1.学校教学工作计划由教务处组织制定，于开学前印发至各教研组。

2.教研组（备课组）教学工作计划应依据学校教学工作计划，结合本学科特点，对本学期各项教研工作作出具体安排。教研组长（备课组长）为计划执行的具体负责人。

3.个人教学计划由各任课教师制定。各任课教师在制订计划时要熟悉课程标准，明确本学科、本学期总的教学任务，拟定教学进度，提出教学中应注意的问题和改进措施。

学校应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，对计划实施情况进行定期检查，确保计划落实到位。学期结束时，各责任部门和学科教师应及时对照计划，结合教学实际，对工作质量和效果进行反思，并写出教学工作总结。

二、课前准备基本要求

1.备课要坚持集体备课和个人备课相结合，坚决禁止不备课进课堂的现象出现。

2. 个人备课要做到“五备”：备课程标准、备教材、备学生、备教法、备教具，根据学科特点和教学内容要求，从实际出发恰当地运用多媒体教学。

3. 备课的主要形式是撰写教案（教学设计），教案可以手写也可以打印，打印的要有批注，不能把在课本、资料上圈点写评注当成写教案。

教案应体现以下要素：（1）教学目标；（2）重点、难点；（3）课型、教学时数；（4）教学准备；（5）教学实施过程，教师活动和学生活动的主要内容，要有相应教学内容及教与学的程序，不能把教案写成单纯的知识提纲讲稿；（6）板书设计；（7）作业布置；（8）教学反思或后记。

4. 有条件的学校，实行集体备课和个人备课相结合的备课制度。备课的程序为：个人首次备课——集体备课——个人二次备课。备课在规定的时间内、地点进行，安排好中心发言人，做好记录。

集体备课的内容：（1）统一教学目标，统一教学内容，统一教学进度，统一作业训练，统一检测评价；（2）探讨学生可能出现的问题及解决的办法；（3）探讨学生思维培养的方法；（4）特殊课型要就重点内容进行交流探讨，如实验课要交流演示实验的关键操作，做好学生分组实验前的准备；（5）结合听课活动，进行评课。

5. 为减轻教师的备课负担，提高备课的质量，可根据学校、

教师、学科等实际情况，对备课分层要求。

6. 教案检查。学校要完善教案检查制度，教案检查采取定期普查或不定期抽查两种方式，检查结果要实行定性评价，以促进备课质量的提高。

三、课堂教学基本要求

1. 教师上课要讲普通话，语言要精炼、准确、生动、富有启发性和吸引力；写规范字，板书要清楚，布局结构合理，能体现出教学重点；教师要举止文明，教态亲切、自然、大方，衣着得体；严禁酒后上课，上课时手机关闭或静音。

2. 坚持探究式、合作式、启发式、互动式和讨论式教学，加强对学生学习方法的指导，特别要注重培养学生良好的学习习惯，提高教学实效。

3. 教学过程中，教学内容应紧扣教学目标，教学活动要面向全体学生，对不同学习基础的学生，在教学目标和教学内容上应尽可能体现不同的层次要求，采用不同的教学方法，以适应学生的学习需求。

4. 课堂练习设计要典型精当，有利于增强学生对核心知识的运用掌握，做到精讲精练。

5. 上课前教师要检查学生出勤情况，上课时要维持好正常的教学秩序。教师应尊重学生的人格，严格落实《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（试行）》（教育部令第49号），积极创设平等、民主、和谐的课堂环境。

6.每学期学校要有听课计划与课堂教学检查评估方案，以切实提高课堂教学的有效性。

四、作业设置基本要求

1.作业要“有留必查，有查必改，有改必讲，有错必纠”。

2.根据课程标准和学生实际情况，任课教师要精心选择作业内容，精选或自编习题，注重作业量和质相结合，作业要有利于教学目标的深化理解和掌握。

3.作业应精准针对不同学生。作业应分层布置，要具有科学性、多样性和层次性，有统一的作业，有个性化的作业，根据学生实际设计选做题、必做题等形式的作业，以满足不同层次学生的需要，达到因材施教的效果。

4.科学控制作业总量。小学一、二年级不留书面家庭作业，三至六年级语文、数学书面作业总量每天不超过60分钟，其它学科不留书面家庭作业；初中阶段语文、数学、英语、物理、化学书面作业总量每天不超过90分钟，其它学科不留书面家庭作业。严禁给家长布置或变相布置作业，严禁要求家长批改作业。

5.对学生作业要有规范要求。教师对学生应提出明确要求：认真、独立、按时完成作业，字迹工整，书写格式统一规范，错题订正。

6.教师批改作业要及时认真，提倡精批精改、强化面批面改，及时做好作业反馈，即时反馈的作业可以在教师的指导下互批互改；对非书面作业要通过适当形式进行检查评判。教师应提供机

会让学生参与到作业评判的过程中来。

7. 学校要不定期抽查与检查教师作业布置和作业批改情况。每学期有两次或两次以上大型全面检查，要有比较详细的检查记录，并将检查情况进行总结通报。

五、实验教学基本要求

1. 课前实验准备。学校要按照教育部制订的中小学实验教学基本目录和操作指南，在每学年或学期开学前制订具体实验教学计划，安排实验课题，准备所需要的仪器、材料、工具等。教师课前要关注实验和教学的关系，精心研究实验，明确实验的目的要求，确定具体的方法、步骤和操作程序。

2. 课堂落实实验。在教师演示实验的基础上，安排学生实验和分组实验。学生实验时，教师应巡视指导，及时帮助学生解决实验中的问题，培养学生的动手操作能力。要严格实验操作程序，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。

4. 学校按计划组织开展实验教学，做到应做实验、已做实验、实验教师、实验时间、实验效果等有关内容有据可查，强化过程和实践，增强体验和趣味。

5. 开展实验教学评价。实验完成后，教师应及时检查、了解学生实验的情况，对实验中的问题和经验进行小结，进一步巩固实验效果。教师要布置实验必需的作业，指导学生写好实验报告，并认真批阅和评价。

六、辅导教学基本要求

1. 辅导要贯彻因材施教的原则，既要集体辅导，又要个别辅导。

2. 集体辅导要有计划。教师要认真分析所教班级学生的不同特点，与班主任和其他任课教师共同研究，统一对不同层次学生的总体认识和具体辅导办法，制订辅导计划。

3. 辅导对象要有所侧重，特别要关注学有余力和学有困难的学生。对学有余力的学生，可采取适当布置提高性作业等办法，激励兴趣，发扬特长；对个别学习困难学生，可采取个别辅导和小组辅导的方式查漏补缺。

4. 规范辅导行为。严禁教师占用体音美微机课、自习课、综合实践活动课进行其它学科的辅导，不得在辅导时间讲授新课。辅导应在规定的学生在校时间内进行，不得在节假日时间辅导。严禁搞有偿辅导和有偿家教。

5. 学校要对教师的辅导情况跟踪检查，及时总结，适时进行教学辅导经验的交流。

七、考核评价基本要求

1. 学校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印发的《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》，积极探索“改进结果评价，强化过程评价，探索增值评价，健全综合评价”的多维评价方式和评价的更多功能，发挥教育评价在促进学生全面发展、提升教师专业素养方面的积极作用。

2. 发挥考试评价功能。学科测验由任课教师或教研组进行命

题并组织实施；期中和期末考试作为阶段性考试，由学校或县区教研部门命题并组织进行。

3. 学校要建立命题、审题制度，加强教师考试命题研究，不断提高教师根据不同测量方式命制相应试题的能力。

4. 建立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评价体系。评价形式应该多元化，可以采用观察、调查、记录、访问、讨论、作业、测试、评议、自我评价、家长评价等方式进行。评价不仅要关注学生的学业成绩，而且要注重学生的学习过程（含学习态度、学习习惯等），发现和发展学生多方面的潜能，促进学生在原有水平上的发展。

5. 建立促进教师不断提高的评价体系。强调教师对自己教学行为的分析与反思，建立以教师自评为主，校长、教师、学生、家长共同参与的评价制度，使教师从多种渠道获得信息，不断提高教学水平。

6. 学校要保证评价过程及评价结果的客观和公正，要充分发挥评价所具有的诊断、反馈、导向、激励和促进发展的功能。

八、校本教研基本要求

1. 各校根据实际情况设置学科或年级教研组，每组选派一名学校领导或骨干教师任组长，强化对教研组的管理。学校要建立以教学为中心、以校长为第一责任人的教学研究制度，形成严谨、务实的研究氛围。

2. 开展常规教研活动。教研组活动形式要丰富多彩，定期进行常规教学教研活动，认真组织公开课、听课、评课、说课、专

题讲座、研讨交流等系列活动，让每位教师真正参与活动全过程，使教研组活动更具活力与吸引力，充分调动教师参与教研的积极性、主动性。

3. 积极开展课堂教学研讨活动。学校组织教师参加课堂教学研讨活动，学校要鼓励教师积极参加省、市、县、校级的各项教学、教研竞赛评比活动，互相切磋，共同提高。

4. 加强校内外听课学习管理。学校要根据教学改革的新要求，修订完善公开课、听课和评课制度，积极学习和引进外地先进教改经验，发现和培养本校的教改典型，做好教改经验的总结和推广，促使教学改革不断深化。

5. 积极开展课题研究。学校引导和鼓励教师学习新的理论，关注新的科研成果；引导教师或教研组围绕教学常规开展课题项目研究，如学法指导、学习诊断、作业设计、命题研究等，制订研究方案，组织行动研究，加强过程指导，深化课题研究，做好结题鉴定，推广优秀成果。